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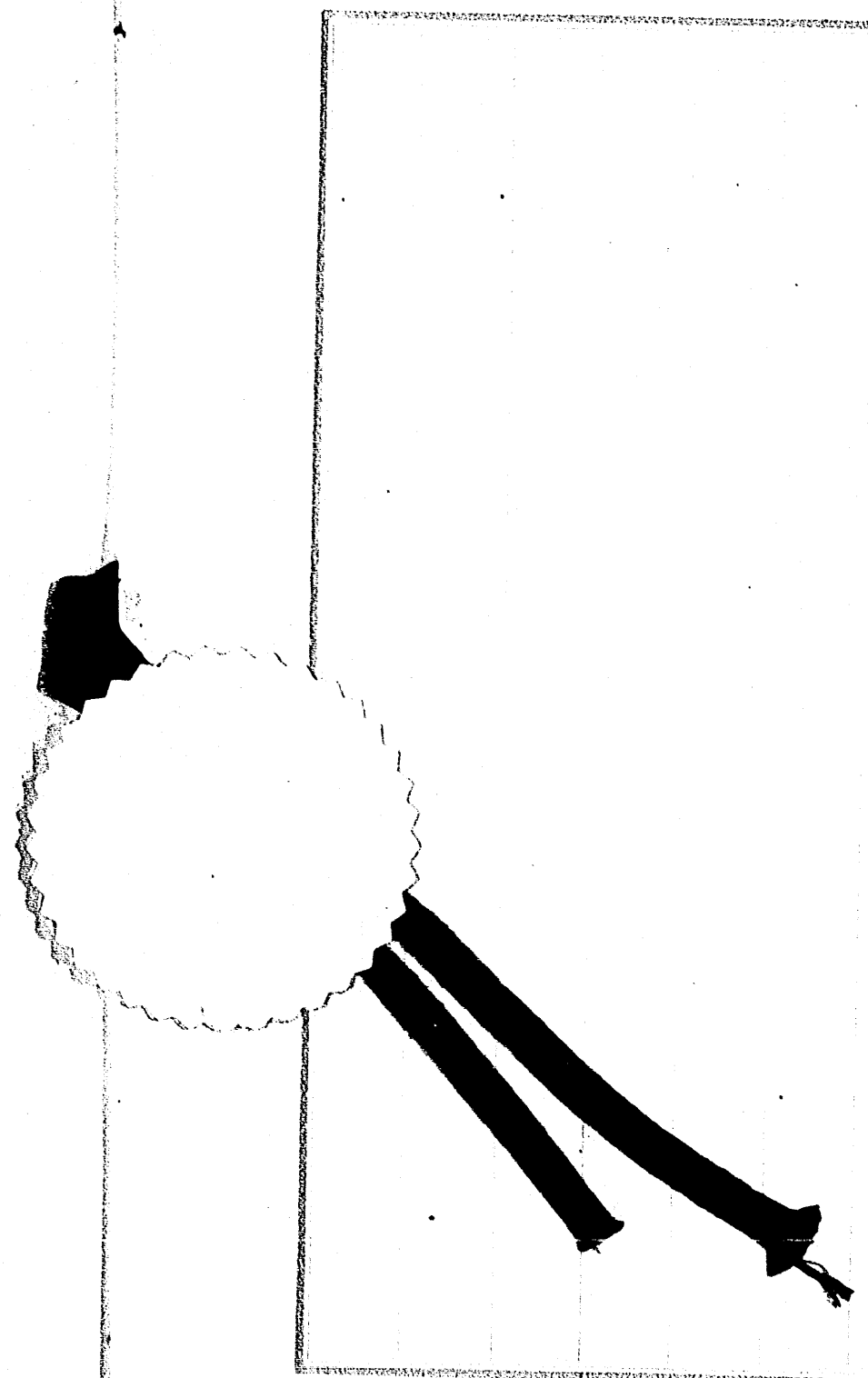
明治三十九年三月三十日

内閣總理大臣 侯爵 西園寺公望

海外事務大臣 博士 阪谷芳郎

大藏大臣

博士



豫莫外國庫ノ負擔トナルヘキ契約ヲナ
スヲ要スル件

第一

在外公館ニ於ケル家屋ノ借料追加年額
四萬五千參拾圓ヲ限リ且左記公館ヲ追
加シ各相當ノ年限ヲ定メ借入若クハ借
繼ノ契約ヲ結フコトヲ得

在カルカッタ領事館

在廣東領事館

第二

長崎税関ニ於テ假置場地區擴張ノ爲メ
地所ノ借上ヲ要シ明治三十九年十月以
降十九年六月間借地料年額四萬叁千
貳百拾圓ヲ限リ支出スルノ契約ヲ結フ
コトヲ得